

证券代码：836780

证券简称：新之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新之”）拟与宁国双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国双赢”）、宁国市阳城城市公共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阳城公司”）、吴本爱、王铁英、孟元珍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宁国必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,000,000.00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（一）》的规定，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新设全资孙公司，

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9年12月2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22.07%股份的股东陆增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》，提请在2019年12月13日召开的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陆增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宁国双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

住所：宁国市北园路宁东巷46号

注册地址：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

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吴本爱

实际控制人：安徽双赢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

主营业务：再生资源回收、加工利用及再生品（不含危险废品）、报废汽车回收拆解、冶炼炉料、机电设备、金属材料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品）、建筑材料、骨胶、五金交电、纸张、矿产品、农机具、处理加工再生资源的设备销售；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运行服务；与再生资源利用有关的咨询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注册资本：30,000,000.00

关联关系（如适用）：该企业实际控制人安徽双赢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。

（二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宁国市阳城城市公共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住所：宁国市迎宾路城管大楼

注册地址：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刘永奎

实际控制人：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

主营业务：城市道路停车位和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，停车管理服务，城市广告资源开发，公共自行车经营管理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，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注册资本：2,000,000.00

(三) 自然人

姓名：吴本爱

住所：安徽省宁国市西津办事处土产巷4号2户

(四) 自然人

姓名：王铁英

住所：安徽省宁国市西津办事处政工巷7号

(五) 自然人

姓名：孟元珍

住所：安徽省宁国市西街南巷2号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一)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货币出资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

2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宁国必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宁国市北园路宁东巷 46 号

经营范围：网上销售：塑料制品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限制或禁止经营的产品，不含冷冻、冷藏、制冷、危险化学品储存）、通讯器材（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）、金属材料、办公用品、家用电器、五金交电、装饰材料、服装、鞋帽、皮革制品、箱包、针纺织品、电子产品，环保技术、互联网技术、信息技术咨询、研发、转让服务，品牌营销策划，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管理，企业管理咨询（以上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，不得从事吸收存款、融资担保，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），软件开发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，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（不含商业秘密及个人隐私），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（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，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杭州新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	5,100,000	货币	认缴	51%
宁国双赢再生资源有限	500,000	货币	认缴	5%

公司				
宁国市阳城 城市公共资 源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	500,000	货币	认缴	5%
吴本爱	2,550,000	货币	认缴	25.5%
王铁英	800,000	货币	认缴	8%
孟元珍	550,000	货币	认缴	5.5%

（二）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

杭州新之拟与宁国双赢、阳城公司、吴本爱、王铁英、孟元珍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宁国必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,000.00 元。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杭州新之拟与宁国双赢、阳城公司、吴本爱、王铁英、孟元珍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宁国必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,000.00 元。其中杭州新之认缴出资 5,100,000.00 元，占总股本的 51%；宁国双赢认缴出资 500,000 元，占总股本 5%；阳城公司认缴出资 500,000 元，占总股本 5%；吴本爱认缴出资 2,550,000 元，占总股本 25.5%；王铁英认缴出资 800,000 元，占总股本 8%；孟元珍认缴出资 550,000 元，占总股本 5.5%；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开拓业务，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，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。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，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投资将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，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优势，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青岛新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提案的函》

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3 日